|  |  |
| --- | --- |
|  | **（2）在京实际住所居住证明——2014** |
| 北京市 | （1）审核申请人自有住房的，应提供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2）审核申请人租住房屋的，应提供规范有效的房屋有租赁合同、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住所应适应居住，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安全，必要时提供安全责任书。 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租住办公用房、地下室的证明无效。 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应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建房屋审批证明、村委会开具的房屋情况证明之一。 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军产房房产开具的转租租房证明无效。 |
| 东城区 | 1、…… 2、租赁公有房产的，证明同北京市教委版。 3、租赁私有房产的（非法私建房、已拆迁房、多人合租等情况无效），需提供规范文本的租房合同、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流动人口登记证明**；  不能提供规范文本的租房合同，需提供**出租和承租方共同签署的房屋租赁协议**、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社区居委会开具的居住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
| 西城区 | 1、在西城区购房，**每个购房地址6年内学校只能协调购房人直系子女入学一次**。 2、在西城区租房，**一年以上的租房完税证明**和**居住地街道居委会出具的流动人口登记证明**。**每个出租地址6年内学校只能协调租房人直系子女入学一次**。 |
| 朝阳区 | …… 同北京市教委版 …… 补充：租住无房产证的农民房的，须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建房屋审批证明、村委会开具的房屋情况证明之一。 |
| 丰台区 | …… 同北京市教委版 …… 补充：租住房屋的，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可用社区居委会（村委会）证明代替。 |
| 石景山区 | …… 同北京市教委版 …… |
| 海淀区 | 1、在海淀区购房的，证明同北京市教委版。 2、在海淀区租房的，需提供**半年以上的住房完税证明**，**房屋适宜居住（使用面积人均不低于5平米）**。 ——租住农民个人房的，且无房产证的可以出示以下三种证明之一：①房屋地契证明②建房审批证明③村委会开具的，有村长、书记联合签字的房屋情况证明。以上三种证明都**需经镇政府审核并盖公章**。 3、凡租房的申请人应**提供能证明在合法居住地址实际居住的相关票据和材料**（水费、电费、天然气费、电话费等）。 |
| 房山区 | …… 参照北京市教委版 …… |
| 通州区 | 1、在通州区购房，**购房合同时间应为2013年12月31日以前**。 2、在通州区租房，**租住时间应为2013年12月31日以前**。 ——在我区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应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复印件、建房屋审批证明复印件、村委会开具的房屋情况证明之一。 |
| 顺义区 | …… 参照北京市教委版 …… |
| 昌平区 | …… 同北京市教委版 …… 补充：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和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无房产证商品住宅的，由属地村委会（社区居委会）开具证明，**由属地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核后出具意见**。 |
| 大兴区  (亦庄) | 各乡镇、街道的分别制定政策。**以亦庄镇为例**： **在亦庄镇域内居住已满三年** 1、自有住房，同北京市教委版。 2、租住房屋，**需在亦庄镇居住已满三年，并提供亦庄镇综合行政服务大厅流管办服务窗口出具的《出租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最近三年《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道款书》，所租住房屋的房产证、房东的身份证、最近三年与房东签订的租赁合同以及居委会开具的居住证明**。 3、其它，同北京市教委版。 |

2014年5月23日 整理 by 飞羽 @新公民计划

|  |  |
| --- | --- |
|  | **（2）在京实际住所居住证明——2015** |
| 北京市 | （1）审核申请人自有住房的，应提供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 （2）审核申请人租住房屋的，应提供规范有效的房屋有租赁合同、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住所应适应居住，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安全，必要时提供安全责任书。 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租住办公用房、地下室的证明无效。 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应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建房屋审批证明、村委会开具的房屋情况证明之一。 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军产房房产开具的转租租房证明无效。 |
| 东城区 | 1、……  2、申请人或其配偶租住房屋的，应提供规范有效的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为北京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与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制定的示范文本）**、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住所应适宜居住，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安全，必要时提供安全责任书。  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租住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地下室、非合法建筑等开具的证明无效；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军产房开具的转租租房证明无效。 |
| 西城区 |  |
| 朝阳区 |  |
| 丰台区 |  |
| 石景山区 | 1、审核申请人或其配偶自有住房的，应提供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原件及复印件。**每个购房地址6年内只能协调购房人子女一次入学申请；小区配套学校为九年一贯制学校的，9年内协调购房人子女一次入学申请（符合国家政策的二胎子女除外）。【此条应该主要是用来限制择校的，对本市户籍人口也有类似限制。】**  2、审核申请人或其配偶租住房屋的，应提供规范有效的房屋租赁合同、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以及**房主依法缴纳出租房屋的房产税、个人所得税的税收缴款书及完税发票。房屋租赁合同期限为一年以上，签订日期为2015年3月20日前。**住所应适宜居住，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安全，同时要提交《租住房屋治安责任保证书》。  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单位公房必须是住宅。租住办公用房、地下室的证明无效。  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应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建房屋审批证明。  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军产房转租证明无效。租住军产房需由部队房产管理部门开具证明。  **同一处房屋地址6年内只能解决租房人子女一次入学申请；小区配套学校为九年一贯制学校的，9年内协调租房人子女一次入学申请（符合国家政策的二胎子女除外）。【择校限制】** |
| 海淀区 |  |
| 房山区 |  |
| 通州区 |  |
| 顺义区 |  |
| 昌平区 |  |
| 大兴区  (天宫院) | 1、适龄儿童父母在天宫院街道辖区内有自住房且正式入住**（入住时间为2015年8月31日前，不包含商住两用房），应提供所在辖区居委会开具房屋无违章建筑、无群租房证明等**；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发票或物业缴费证明等。  2、适龄儿童父母在天宫院街道辖区内租住房屋的，应提供**居委会开具的《房屋租赁证明》**；房屋租赁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原件；出租方与承租方身份证原件；房屋权属证书或房屋来源证明原件，**历年已缴纳个人出租房屋税凭证原件**。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军产房房产开具的转租证明无效。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及相关材料。租住办公用房、地下室的证明无效。（在辖区租住需1年以上） |
| 大兴区  (旧宫) | 1、适龄儿童父母在旧宫镇域内有自购房且正式入住，应提供住建部门登记的房屋产权证（或购房合同）及购房发票，**村、居委会开具的无违章、无群租、无违章经营证明（商业用房、小产权房不在范围内）。**  2、适龄儿童父母在旧宫镇域内租住房屋的，且**三年以上**的。应提供**旧宫镇政府流动人口和出租房屋管理服务中心出具的房屋租赁证明**。（办理房屋租赁证明所需手续有：**村、居委会开具出租房屋为无违章建筑、无群租房、无违章经营证明**；出租方与承租方身份证原件；房主房产证原件和复印件；出租人与被出租人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流管办开具2012年——2015年4月30日前缴纳税费票据**。  3.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及公房的房产证明。  4.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经适房、军产房房产开具的转租租房证明无效。 |
| 门头沟 | 1、……  2、审核申请人租住房屋的，应提供规范有效的房屋租赁合同、房主房产证原件、房主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签订日期为2015年3月20日前）**。住所应适宜居住，并能保障适龄儿童少年的安全，必要时提供安全责任书。其中：  （1）租住单位公房的，应提供单位房管部门开具的住房证明。租住办公用房、地下室的证明无效。  （2）租住无房产证农民房的，应提供房屋地契证明、建房审核证明、村委会开具的房屋情况证明之一。  （3）按有关规定不得转租的公租房、军产房房产开具的转租租房证明无效。 |

2014年4月1日 整理 by 飞羽 @新公民计划

**评论：**

各区县已经开始要求更长的租房的合同，以及历史税费缴纳的票据。

石景山区的五证审核标准较2014年情况大幅提高。

大兴区下辖各街道、镇普遍要求居委会开具房屋租赁证明。